上海弄堂的最后一瞥

沈嘉禄

在北方人眼里，上海的弄堂不仅狭窄阴暗，而且脏乱差，乌七八糟的东西堆得到处都是，到了大热天，简直臭气熏天！改革开放后，弄堂里常住人口暴增，会“动脑筋”的居民先下手为强，三层阁上再加层、屋顶抬升开“老虎天窗”、天井里要搭两间小厨房、沿街面房子挖地三尺开小吃店，这个小小乾坤不可阻挡地朝鸡窝化方向发展。此种形势下，人际关系焉能不紧张？更为严重的是还有人养狗养猫养鸽子，一出门就踩到狗屎，洗好的被单刚晾晒出去就淋上点点鸽粪，上海人自以为有情调，但就弄堂内的情景看，跟北京四合院没得比！

没错，上海的弄堂正在城市更新中逐渐消逝。现在还蜗居在弄堂里的人，以领取最低生活保障或临近退休的人为主，还有不少来这个城市打拼的外来租客，大有“同是天涯沦落人，相逢何必曾相识”的感觉。虽然日子过得勉强，但上海人对弄堂的感情没有因此淡薄，旧房改造，居民迁走，大家照例要叹息一番。

暂时没拆的弄堂，生活还在继续，故事依然精彩。比方说，你去饭店吃饭、去茶馆喝茶，那里总要备几样点心的，有三鲜馄饨、三丝春卷、葱油饼、宁波汤团、酒酿小圆子、鲜肉小笼、桂花赤豆糕、定胜糕等等。你随手一点，服务员会心一笑，一眨眼工夫，江南风味的点心就送来眼前，味道很不错。

可你不知道，这些点心可能并不是店里做的，而是由饭店、茶馆后面那条弄堂里的大妈或大姐做的。饮食业竞争激烈，控制成本很重要，自己做点心要有专门的点心间、专门的点心师，这可不是一笔小钱。倘若外包给弄堂里的大妈，事情就简单多了。

黄姐就是一位有着传奇色彩的弄堂大妈。她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就下海经商，涉足饮食业，轻松赚到第一桶金。许是钱来得太容易，黄姐后来迷上了一些不良嗜好，结果短短两年，家当统统赔了进去。好在黄姐身怀秘技，不愁咸鱼翻身，她东山再起的本事之一便是包粽子。她包的粽子有讲究，糯米选安徽“吴祥”的，鲜肉选浙东农村散养的，就连粽叶也要特地从福建采购，蒸煮后依然碧绿生青。更讲究的是五花肉切小块，事先用老抽腌过两日两夜，再加糖拌透，一只粽子塞进五六块肉，足足有100克，保证品尝者每一口都能吃到肉，而且是肥瘦兼顾的肉，这样的粽子口感自然好！

起初，黄姐包粽子只为送朋友，谁知朋友们尝了个个叫好，几番推辞不过，她才勉强收了成本费。后来饭店老板们闻风而来订货，黄姐忙得脚不沾地，只得喊来邻舍阿姨帮忙，在家里开起了粽子作坊。别家饭店包粽子讲究速度，据说最快的人一分钟能包十几只，而她反复关照帮工的大妈：“慢点慢点！一分钟只能包五六只。”慢工出细活，这是有道理的。

我曾在朋友的引导下，爬上她家陡峭的楼梯去看个究竟。阳台上搁几个灶具，五六只高压锅同时噗噗冒气，粽子每天的产量达到几百只。据说今年端午节一天，产量还突破了5000只！黄姐还供应油汆排骨、熏鱼、百叶包、蛋饺、酱油肉等老上海风味，也是独门秘技，散客与饭店争相订货。现在黄姐的名气越发响亮，除了本地客人，还有专程从北京、广州来的吃客，甚至连住在古北小区的外国人也按图索骥来买黄姐的粽子，更有日本游客坐飞机来买粽子，买了当天就回去。

黄姐的家在浙江南路靠近延安东路的一条一眼就能看到底的弄堂里，出于对客人安全的考虑，她坚决不让客人爬楼梯上楼，于是楼下门口的修鞋摊成了天然柜台。修鞋老头代为接洽业务：客人订货，他代为登记并收费；客人取货，他代为通报。听到楼下一声喊，黄姐就从阳台上探出半个身子，将几大包粽子晃晃悠悠吊下来。客人捧着还有点儿烫手的粽子乘兴而归，这也许是上海弄堂的最后一道风景吧。

夏夜桥头枕星河

陈卫华

夏蝉在烈日下嘶鸣，柏油路面蒸腾着扭曲的热浪。门内门外，俨然两个世界。空调间里，我舀起一勺冰镇西瓜吃下肚，周身的燥热瞬间退去。享受着科技带来的凉意，竟让我莫名怀念起那些摇着蒲扇数星星的夏夜。

记忆里的村庄，连蝉鸣都带着韵律。午后寻一处阴凉午睡是头等大事。大人们卸下一块门板，横在槐树荫里，便是天然凉榻；两屋山墙间架上竹床，任穿堂风带着草木清香拂过周身，那是最难得的享受；也有贪凉的，在堂屋地面铺席而卧，只是蚂蚁们常不请自来，我向来不愿这般“与虫共眠”。

农庄前的小河，是到太阳偏西时才醒来的。男孩们赤条条扎进水里，惊飞几只水鸟。仰泳，自由泳，狗爬式，凉畅快了，顺带摸些蚬子、鱼虾带回家，晚上餐桌便多了荤腥。女孩们抱着瓷盆当游泳圈，在河边扑腾，凫水学不会，却也冲得一身清凉。

待到炊烟升起时，那座两米宽的无栏石桥上，便开始上演“圈地运动”。孩子们拎着水桶，往青石桥面泼上井水，“刺啦”一声白烟腾起，谁先冲洗做好记号，谁就能占据桥头这块纳凉宝地。

当银河初现，草席便成了连接星空的飞毯。河风裹着水汽轻抚肌肤，我们枕着桥沿，跷着二郎腿，数着掠过的萤火虫。“酒海”叔的故事，总在北斗七星升到最高处时开讲，他沙哑的嗓音里，白娘子在断桥落泪，孙悟空在银河饮马。蒲扇摇动的节奏渐渐放缓，有露珠坠入谁半张的嘴里。

偶有夜行人过桥下车，实在难以下脚时，也免不了嘟囔一两声。露水渐重，大孩子会挨个摇醒弟妹回家。也有贪睡到天明的，次日必然蔫头耷脑，大人便说这是“露水伤了精气神”。

如今空调把四季熨得平整，我却总在深夜调高温度。那些石桥上的夏夜，我们拥有整个宇宙的清凉——河风是天然的夏被，蛙鸣是最佳催眠曲，而横贯夜空的银河，是上天为穷孩子点亮的霓虹。

陈垣：具有“平生种树心”

魏邦良

陈垣18岁即开始教私塾，他在教育园地耕耘了70多年。

暮年的陈垣曾说：“假如我现在还是青年，正在选择学习志愿的时候，我将会毫不犹豫告诉我的老师，我仍要选择教师工作作为我的终身事业。”

1962年，为庆祝北师大（北京师范大学）成立六十周年，陈垣写下这样的诗句：芬芳桃李人间盛，慰我平生种树心。

陈垣认为，老师若不严格，放松了对学生的要求，学生毕业后学业无成定会抱怨老师当年的不认真，他说：“规矩严，功课紧，教授认真，学生在校时每不甚愿意也。及至毕业，所知所能者少，则又每咎学校规矩之不严，功课之不紧，教授之不认真，何也？语曰：书到用时方恨少；又曰：闲时不学临时悔。”

学生陈述读书用功，但过于自律，虽一肚子材料，却不敢写文章，怕写不好被人哂笑。陈垣就写诗鼓励他：“师法相承各主张，谁非谁是费评量。岂因东塾讥东壁，遂信南强胜北强。”

“东塾”是陈澧，广东人，即“南强”；“东壁”是崔述，河北人，即“北强”。陈述是河北人，崔述的老乡。陈垣以此鼓励陈述要自信，不能因为陈澧讥笑过崔述，就认为南边学者就一定胜过北方学者。

启功中学未毕业就辍学了。傅增湘先生向陈垣推荐了启功。

启功没有大学文凭，陈垣安排他教初一的国文。陈垣耐心指导他：“教一班中学生与在私塾屋里教几个小孩子不同，你站在台上，他们坐在台下，人脸是对立的，但感情万不可对立。要爱护他们的自尊心。”

一年后，因文凭不过硬，启功被分管中学的张院长解聘。陈垣爱才，又安排启功去美术系任教。但分管美术系的还是那个张院长，一年后，启功再次落聘。陈垣出手相助，安排启功去教大一的国文。

启功听陈垣的课，发现老师板书时，每行（竖写）只写四个字。启功不解就问老师。老师答，你坐教室最后一排就知道了。启功跑到最后一排，这才明白，原来最后一排的学生只能看到第四个字，多写一个字，就看不全了。从这件小事，启功醒悟，老师对待教学要比自己细心多了。

第二次被解聘后，启功为生计所迫，做了一阶段的伪职。他找到一个机会，向老师负荆请罪：“那年您找我，问我有没有事做，我说没有，是我欺骗了您，当时我正做敌伪部门的一个助理员。我之所以说假话，是因为太想回到您的身边了。”陈垣听了，愣了半晌，只说了一个字：“脏！”

这个字，炸雷一般，让启功浑身一震。后来回忆这件事，启功说：“就这一个字，有如当头一棒、万雷轰顶，我要把它当作一字箴言，誓戒终身——再不能染上任何污点了。”

星期文库

讲台上的先生之四

多数与少数

王俊良

贞观之初，唐太宗面临“震耀威武，征讨四夷”与“偃武修文，中国既安”两种选择。大臣中，持前者观点的以封德彝为主，代表大多数；建议选后者的仅魏征一人。唐太宗纳魏征之谏，遂有“东至于海，南极五岭，皆外户不闭”局面。

魏征之谏，之所以可贵，不在最终证实结果的正确，而在决策之初。朝堂之上，大多数力挺“宜将剩勇追穷寇”，唐太宗亦纠结“不可沽名学霸王”。《资治通鉴》载，魏征谏言，与其说是力谏，毋宁说是响雷。此时说出来，就算你心在朝廷，也显得特别扎心！

尤其是，在魏征已省察到，唐太宗倾向“震耀威武，征讨四夷”，仍不唯上意所变，改变自己；更不因与大多数人意见相左，选择从众。此时，魏征仍力主“偃武修文”达“四夷自服”之谏，不仅需要胆量，更需要“虽千万人吾往矣”的勇气。

凡谏必勇。比干之谏于纣王，勇到剖心以证其忠；伍子胥之谏于夫差，勇到被诬里通外国毙命。甚至，海刚峰抬棺以谏，意在清誉，勇在欺世；孙嘉淦谏“三习一弊”，明贬实褒，勇在盗名。

然而，谏的目的，是让对方纳谏；勇的前提，是谏之智。在这方面，宋代王素谏“色”，不仅见其勇，更见其智。

《宋史》载，近臣王德用，给宋仁宗进二美女，王素谏阻。朝堂之上，谁都知道这件事。可是，谁都装作没看见，没听见。只王素一人，提出了不同意见。

面对这种情况，宋仁宗找到王素，说“朕真宗皇帝之子，卿王旦之子，有世旧，非他人比也”。况且，“德用实进女，然已事朕左右，奈何”？

此时，王素之谏，就显得颇见功力。因为，有勇无谋则败；有谋无勇则露。无论哪一种结果，都死无葬身之地。敢于甘当少数，而不随波逐流，在于王素摸准了宋仁宗的脉。

纳之，有溺爱之嫌；退之，尤显仁君之明。溺乃奢，奢即糜。爱惜羽毛的宋仁宗，岂以女色害誉？由是，王素之谏，看上去是夺君所爱；实际上，谏“色”是假，凸显仁君风范是真。

宋仁宗坐拥“三宫六院”，并不违规；近臣进美女“事朕左右”，也在祖制之内。但宋仁宗不等王素再举女祸误国典型，主动“帝动容，立命遣二女出”，成就了王素谏“色”传奇。

肝胆篇

●老树画画

微风细雨

老树

微风轻轻起，
细雨落荷塘。
伊从桥上过，
花下有情郎。

天大

赵宽宏

远在天边，形容天边很远，其实是说天很大。

但是，在一些地方，天也很小。

年轻时，在山里修水坝，那里的山，叫大山，比天大；天被四周的山框着，天边就在山顶，天就只巴掌点儿大，可见其“小”。

当然，还是天大。休息日，爬山，至山巅，天，那叫一个阔。阔天之下，才是矮下来的山。群山逶迤至天边，像锅里煮开了的粥，沸腾着。

后来在城里住，到处是四五十层楼排列的小区，天被楼群框得像小孩手掌大，此时的天“更小”。

不过有无人机带着我的眼睛越过楼顶，天就阔了，可看见遥远的天边。天大，心也阔了。